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8月1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8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对“年产6000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进行部分变更，由公司以现金向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凌药包”）进行增资4,675万元，公司持有出资占比为68%，实现控股。增资后，多凌药包对现有生产设施进行调整，并购买全新压延生产线、涂布生产线等相关设备，使其具备年产1,500吨高阻隔高密封药品包装复合膜的生产能力。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武辉先生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金额 55 万元/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18 日